

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

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，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，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了宇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宇树科技”，交易代码 688836.SH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的网下申购。本次发行的承销商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关联方。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0.80 元/股，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，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、市场情况、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、发行人所处行业、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、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。本次关联交易情况公告如下：

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	关联关系	获配数量 (股)	获配金额 (元)
159559	景顺长城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托管人的关联方	4,178	630,042.40
159142	景顺长城中证科创创业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	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托管人	3,175	478,790.00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

特此公告。

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8 月 13 日